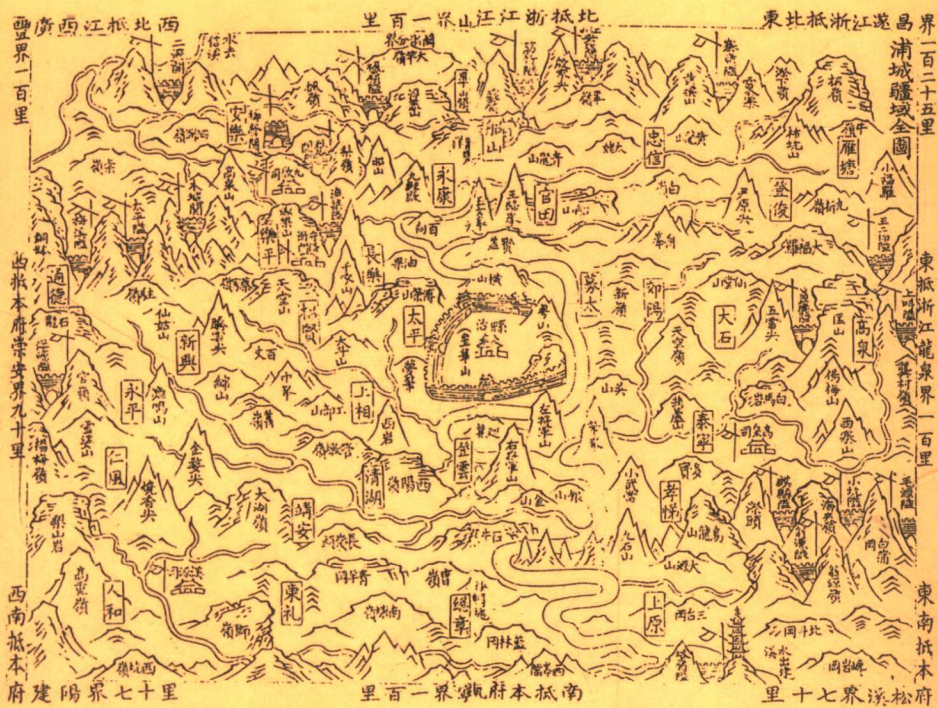


新修浦城县志

【清】黄恬 主修

福建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整理



新修浦城县志

〔清〕黄 恬 主修

余奎元 邱文彬 蒋珍 点校
福建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整理

方志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新修浦城县志/ (清) 黄恬主修; 余奎元, 邱文彬, 蒋珍点校; 福建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整理. —北京: 方志出版社, 2005. 10

ISBN 7—80192—674—9

I. 新… II. ①黄…②余…③邱…④蒋…⑤福…
III. 浦城县—地方志—清代 IV. K295.7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5) 第 064203 号

新修浦城县志

主 修: 清·黄 恬

点 校: 余奎元 邱文彬 蒋 珍

整 理: 福建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责任编辑: 卫家雄 李 莉

出 版 者: 方 志 出 版 社

(北京市建国门内大街 5 号中国社会科学院科研大楼 12 层)

邮 编 100732

网 址 <http://www.fzph.org>

发 行: 方志出版社出版发行部

(010) 85195814

经 销: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

法律顾问: 北京市京诚律师事务所

印 刷: 福建省天一屏山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850×1168 1/32

印 张: 36

字 数: 898 千

版 次: 2005 年 10 月第 1 版 2005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0001—1000 册

ISBN 7—80192—674—9/K·489

定价: 98.00 元

•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

总 叙

编修地方志是中国优良的文化传统，几千年来持续不断，代代相沿。福建编修地方志历史甚早，最早见诸记载的有《瓯闽传》一卷，书已早佚，作者及年代均无考。东晋太元十九年（394年），晋安郡守陶夔在任上修纂的《闽中记》，则是已知最早有确切年代与作者的地方志，可惜书亦不存。其后见于记载的地方志，还有南朝梁萧子开撰《建安记》、梁顾野王撰《建安地记》、唐大中五年（851年）林谿撰《闽中记》、唐黄璞撰《闽川名士传》、宋林世程重修《闽中记》、宋陈傅撰《瓯冶拾遗》、宋佚名纂《福建地理图》和《福建路图经》，然而皆已散佚，或仅存后人辑本，无以得窥全豹。

福建存世最早的地方志，当推南宋淳熙九年（1182年）梁克家撰《三山志》，因系名家手笔，且存全帙，故世人视同拱璧。南宋所修尚有《仙溪志》、《临汀志》，皆以时代甚早受人珍视；但文有散佚，自难与梁志比肩。虽然，亦可见福建修志传统历朝不坠，诚为文坛盛事，史界福音。据不完全统计，全省自古及近（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共编纂有省、府（州）、县三级志书637种，现存287种（其中省志8种，府州志42种，县志237种），蔚为大观，成绩卓著。其中不乏佳作精品，有的堪称名志。著称者如：明黄仲昭纂《八闽通志》，

王应山纂《闽大记》、《闽都记》，何乔远撰《闽书》，周瑛、黄仲昭纂《兴化府志》，叶春及主纂《惠安政书》，冯梦龙撰《寿宁待志》，清陈寿祺纂《福建通志》，徐铤纂《龙岩州志》，李世熊纂《宁化县志》，周学曾等纂《晋江县志》，民国陈衍等纂《福建通志》，李驹主纂《长乐县志》，吴棫主修《南平县志》，丘复纂《武平县志》等。

20世纪80年代以来，福建省按照全国统一部署，开展三级（省、市、县）新志编纂。各地广泛采用历史上所修方志，取得显著效益。事实证明，编修志书的确功在当代，利及千秋。为了保护优秀文化遗产，充分发挥志书存史、资治、教化的社会功能，经省政府批准，福建省地方志编委会从历代各级所修地方志中选择部分富有历史和文化价值者重新点校（或加注释）出版，以方便社会各界人士的阅读与使用。由于工程浩大，任务艰巨，而人力（特别是专业人才）尤显不足，虽得各地同仁大力支持，但疏误在所难免，望读者谅解并赐教。

福建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2002年3月

再版凡例

一、本书在点校时，选择清嘉庆戊辰年（1808年）修《新修浦城县志》作为底本。

二、本书按现代汉语规范进行点校，对原刊本中段落不明者予以分段。原文中的繁体字、古体字、异体字均改用简化字；易引起歧义的人名、地名等除外。

三、原刊本中凡因涉及古代帝王、诏令、国朝等字样，均有抬头、空格、断码等现象，点校时一律取消，统按现代文版式编排。

四、原刊本中因避讳而改字者，在点校中径予更正；凡遇缺字而无法以他校、理校者，用“□”号表示。

五、原刊本中遇有错字、别字、漏字、衍字，均在页下注中说明。

六、原刊本中凡属刊误或原纂辑、抄录者笔误处，校注时尽量征引他书校正；无他书参校者则以理校，并在注释中说明。

目 录

叙、序·····	(1)
《新修浦城县志》凡例·····	(22)
卷首·····	(26)
绘图（略）	
典谟·····	(26)
题捐姓名·····	(32)
《新修浦城县志》在局司事衔名·····	(33)
卷之一	
建置沿革·····	(36)
卷之二	
疆域（形势附）·····	(40)
卷之三	
山川（名胜附）·····	(45)
卷之四	
城池（坊、市、乡、图、坊表附）·····	(69)
卷之五	
桥梁 陂塘（桥田、渡田附）·····	(90)
卷之六	
风俗（气候、杂占附）·····	(122)
卷之七	
物产·····	(127)
卷之八	
户口（恤政附）·····	(151)
卷之九	

田赋（关税、盐课附）	(159)
卷之十	
经费（铺递、驿站附）	(172)
卷之十一	
仓储	(178)
卷之十二	
典礼	(183)
卷之十三	
坛庙祠祀（祭款、祠田附）	(212)
卷之十四	
兵制（防守附）	(230)
卷之十五	
公廨	(241)
卷之十六	
学校（社学、书院、公车田附）	(246)
卷之十七	
职官	(291)
卷之十八	
宦绩	(333)
卷之十九	
选举	(348)
卷之二十	
理学	(421)
卷之二十一	
人物一	(430)
卷之二十二	
人物二	(460)

卷之二十三	
人物三·····	(484)
卷之二十四	
人物四·····	(500)
卷之二十五	
孝义·····	(517)
卷之二十六	
寓贤 技术·····	(533)
卷之二十七	
列女(名媛、节孝、贞烈)·····	(542)
卷之二十八	
方外(寺观附)·····	(568)
卷之二十九	
古迹(宅墓、金石、篆刻附)·····	(589)
卷之三十	
著述·····	(598)
卷之三十一	
艺文一(奏疏、书启)·····	(606)
卷之三十二	
艺文二(序)·····	(625)
卷之三十三	
艺文三(记)·····	(691)
卷之三十四	
艺文四(记)·····	(744)
卷之三十五	
艺文五(铭、赞、题跋、墓志铭、墓表、 行状、祭文)·····	(780)

卷之三十六

艺文六（赋、骚、诗）（847）

卷之三十七

艺文七（诗）（902）

卷之三十八

艺文八（诗）（955）

卷之三十九

艺文九（诗、诗余）（1033）

卷之四十

杂记（祥异、丛谈、诗话）（1095）

后记（1133）

叙、序

叙

嘉庆辛未春，祖舫斋司寇^①以《新修浦城县志》成，寄示例目，嘱为叙。公暇披阅，分门三十类，为四十卷，所以删旧志之讹谬，而补其缺略者。读司寇与朱进士^②序文，已可想见其搜罗之博，考核之精。凡观是书者皆能共知，而无俟予之赘词也。然予奉命总制闽浙，有察吏安民之责，窃有不能已于言者。

今夫志乘之设，所以章物采、辨土宜、叙人事、垂典则、资考鉴也。其权操乎彰善癉恶之功，而其事关于吏治民风为重。是以邑有志，则宰斯土者必先熟阅之，非徒博搜典要以备采择也；生是邦者亦必饫闻之，非徒夸张形势以佐谈噱也。良以前人之优绌，既详列其中，则择其善者而从之，其不善者而改之。官与民翕然同归于善而后已，志之功岂不巨哉！顾予尝观各省、郡、邑志，于乡评则表其长而不暴其短，于官声则隐其恶而特

① 祖舫斋司寇，指祖之望。祖之望（1754～1812年），字载璜，又字舫斋，清嘉庆八年（1803年），任刑部侍郎（少司寇），以母老回乡奉养，在家乡任《新修浦城县志》总裁兼纂修。嘉庆十四年，任刑部尚书。

② 朱进士，指朱秉鉴。朱秉鉴（1758～1822年），字清如，号鹿坪，浦城人。清乾隆五十二年（1783年）进士，为《新修浦城县志》总修。

纪其美。固存忠厚之意也，而引鉴易偏，则愧厉变化之功不能感人深而收效速。

昔吕叔简司寇^①巡抚三晋时，有言曰：“朝廷设官，自公卿以至驿递，中外职銜不啻百矣，而惟牧令，民称之为‘父母’。父母云者，生我、养我者也。故土地不均，我为均之；差粮不明，我为明之；树木不植，我为植之；荒芜不垦，我为垦之；逃亡不复，我为复之；山林川泽，果否有利，我为兴之；讼狱不平，我为平之；凶豪肆逞，良善含冤，我为除之；狡诈百端，愚朴受害，我为翦之；嫖风赌博，愚弄痴幼，我为刑之；寡妇孤儿，族属侮夺，我为镇之；盗贼劫窃，民生不安，我为弭之；老幼残疾，鳏寡孤独，我为收之；教化不行，风俗不美，我为正之；远里无师，贫儿失学，我为教之；仓廩不实，民命所关，我为积之；狱中囚犯，果否得所，我为恤之；斛斗秤尺，市镇为奸，我为一之；贫民交易，税课滥征，我为省之；衙门积蠹，狼虎肉民，我为逐之；吏书需索，刁勒吾民，我为禁之；征收无法，起解困民，我为处之；游手闲民，荡产废业，我为惩之；异端邪教，乱俗惑民，我为驱之；庸医乱行，民命枉死，我为训之；士风学政，颓败废弛，我为兴之；市豪集霸，专利虐民，我为治之；捏空造虚，起祸诬人，我为杜之；聚众党恶，主谋唆讼，我为殄之；火甲

^① 吕叔简司寇，指吕坤（1536～1618年），字叔简，宁陵（今属河南）人。官至刑部左、右侍郎。

负累，乡夫骚扰，我为安之；某事久废当举，我为举之；某事及时当修，我为修之；民情所好，如己之欲，我为聚之；民情所恶，如己之仇，我为去之。使四境之内，无一事不得其宜，无一民不得其所；深山穷谷之中，无隐弗达；妇人、孺子之情，无微不照。是谓知此州，是谓知此县。”由吕公之言思之，凡民间之恶俗苦情，无不胪陈详悉。有牧令之职者，而能如此励精图治，其即古所称循吏者非耶？否则，吏治之衰莫甚焉。予向宰灵石，刺霍州，尝奉此兢兢自勉，并以之激劝乡绅士及农贾者流。虽时著小效，终以力薄才微，尚多不能透洽为愧。每冀有同心人宏此远谟，藉慰平生缺憾，而卒不得偿其愿也久矣。

今舫斋先生，经济文章为七闽冠，扬历中外，渥契宸衷。其体用之兼备，知遇之特隆，较之吕司寇有过之无不及。复因告养归里，出其绪余，谋之黄令^①，率同梁仪部^②、朱进士诸君子，共成新志一书。一矫旧志之简陋，以期征信而传后，洵不朽之盛业。而予亦得藉是书，以敬述吕公之言于其间。倘后之宰是邑者，触目警心，身体而力行之；居是邦者，借鉴取资，父诏而兄勉

① 黄令，指黄恬，字兰皋，江苏江阴人。清嘉庆七年（1802年）以举人署浦城县事，嘉庆九年复署，嘉庆十三年七月，知浦城县事，为《新修浦城县志》主修。

② 梁仪部，指梁章钜（1775～1849年），字因中，一字荏林，晚号退庵，福建长乐人。清嘉庆十年（1805年）授礼部主事，入仪制司行走，嘉庆十二年至十五年主浦城南浦书院讲席，担任《新修浦城县志》协载。

之，将乡评官声蒸蒸日上，有醇无疵，不特壮山川之色，抑亦续增志书之光。是予之至愿也夫。

兵部尚书兼都察院右都御史
总督福建浙江等处地方军务兼理粮饷盐课
皖江 汪志伊拜手谨叙

浦城县志序

夫一方之掌故，政治系焉，则纂辑其要哉。然守令之官，簿书鞅掌，征文考献，率不暇及。或乃走币以延异方之士，而风土名物，匪所素习，规制沿革，传闻异辞，促期脱稿，则舛漏滋焉。有载记之名，而弗适于用，且贻来者之惑，此大蔽也。

余持节闽中，尝欲搜取郡邑图志，以为宜民善俗之资，而缺略无征者比比。庚午冬入覲，道经浦城，少司寇觞斋先生出新修县志见示。观其义例条谨，网罗浩博，文实事核，具有史裁。取旧志而互勘之，其所订正增润者，奚翅什伯而已！盖比年，司寇奉养里居，与其乡之文士商榷编摩，致精致慎。阅再寒暑而帙始成。以视走币异方促期脱稿者，固宜迥乎别矣！夫荐绅先生，出为法于国，入即以式其乡，使薰德善良者遍诸里党，然后俗可久安也。今司寇居于籍，而浦之志即焕然更新，则凡所为敬恭桑梓、型方训俗之事，必皆修举罔坠，而浦之民观感兴起，亦有明验焉。宰斯邑者宜善为之，其事半功倍之时也夫。

兼署闽浙总督、抚闽使者、归安 张师诚序

序^①

嘉庆纪元十有四年，祖侍郎师以侍养里居，因与黄兰皋邑侯议修浦城县志。嘱邑人朱清如进士排纂之时，章钜主是邑讲席者三年矣。侍郎师亦授以义例，令斟酌焉。章钜末学鲜识，罔^②能为役。顾私慕是邦为吾闽望邑，在汉为汉兴，在三国为吴兴，在唐为唐兴，在武周为武宁。弹丸之号，频与一代纪元相系。迨乎有宋，声名文物，震耀中州，前徽遗韵^③，相承未沫。而志乘漫漶，文献缺佚，良用慨然。尝于训课之暇，钩稽群籍，创著《南浦诗话》若干卷。窃谓是邦掌故，八九在胸，兹复获襄盛举，遂得出我旧闻互相参证，以勉副吾师延访之盛心。事增于前，故文亦富于旧，计殚四阅月之勤而授梓焉。

尝闻韩五泉之《朝邑志》，以高简胜者，至嘉靖间，王学谟已续为八卷。我朝王文简公亟称《汉中府志》载木牛流马之法，《武功县志》载璇玑织锦图。此文士爱博之谈，虽非古法，亦可见踵事增华自昔如是矣。昔太史公网罗散失旧闻，刘子骏谓，与其过而废之，无宁过而存之。斯固载笔者所当知也。吾师之旨亦犹是耳。章

① 原文无标题。

② 原文作“冈”，应为“罔”之误。

③ 原文作“匀”，应为“韵”之误。

钜尝以《诗话》就正吾师，宠之以叙。今忝与观县志之成，遂亦不敢以不文辞。因谨述吾师之旨，以贻观者。而仍归其劳于黄邑侯、朱进士也。

长乐 梁章钜谨叙